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2,322.659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01号文注册同意。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城证券")。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2,322.6595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0%,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64.5319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20.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00.7276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57.4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3月3日(T-1日)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日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恒威"、"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33.3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52号)。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533.34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98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以下简称"四个值")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26.667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26.667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11.34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22.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

根据《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118.65609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506.7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304.6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28.7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68184444%,有效申购倍数为5,945.85310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3月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2年3月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33.98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北交所、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1〕212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2月28日(T日)结束。《发行公告》中披露的33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894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已进行网下申购,申购总量为4,879,13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结果如下表: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占网下最终发行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2,380,150	48.78%	9,282,601	71.15%	0.03900007%
B类投资者	26,060	0.53%	54,419	0.42%	0.02088219%
C类投资者	2,472,920	50.68%	3,709,380	28.43%	0.01500000%
合计	4,879,130	100.00%	13,046,400	100.00%	—

注:若出现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系四舍五入造成。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其中零股16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配售原则配售给"民生加银价值优选6个月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联系电话:0755-23189776、0755-23189773、021-58835189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日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3月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3月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浙江恒威")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3月1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主持了浙江恒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7420
末"5"位数	20355,40355,60355,80355,00355,19347
末"6"位数	242850,367850,492850,617850,742850,867850,992850,117850
末"7"位数	3676413
末"8"位数	82639535,95139535,07639535,20139535,32639535,45139535,57639535,70139535
末"9"位数	044610236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4,574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浙江恒威A股股票。

发行人: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日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华秦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63号文同意注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华秦科技",扩位简称为"华秦科技实业",股票代码为"688281"。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189.50元/股,发行数量为1,666.6668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83.3333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0.000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3.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33.3333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141.6668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62%;网上发行数量为475.0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38%。

根据《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4,223.89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61.700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79.9668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0.62%;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636.70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39.38%。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173426%。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2月28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组成。跟投机构为中信建投证券另类投资子公司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无其他战略投资安排。

战略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万股)	获配金额(万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万元)	限售期限(月)
1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9,475.00	–	24
	合计	50.0000	9,475.00	–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6,086,498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153,391,371.00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280,502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53,155,129.00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9,799,668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857,037,086.00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元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9,285,193.22元

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发行公告》,于2022年3月1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5
末"4"位数	2200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华秦科技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3,342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335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该部分中签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748,736股,占本次网下发行总量的7.64%,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63%。

本次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280,502股,包销金额为53,155,129.00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为1.74%,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比例为1.68%。

2022年3月2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86451545、010-86451546

发行人: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日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51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中汽股份",股票代码为"301215"。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80元/股,发行数量为33,06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7,95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4.06%。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其他战略投资者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5,499.9999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6.64%。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499.9999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6.64%,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453.000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2,538.6001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1.78%;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021.4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8.22%。根据《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574.52313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5,512.05万股(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7,026.5501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61.78%;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533.4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38.22%。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58564037%,申购倍数为2,180.72051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2月28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其他战略投资者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5,499.9999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6.64%。

截至2022年2月18日(T-4日),战略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根据发行人与战略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金额(万元)	限售期(月)
1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605.2631	9,899.999780	12
2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894.7368	10,999.999840	12
	合 计	5,499.9999	20,899.999620	–

注: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05,098,802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99,375,447.6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35,698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895,652.40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70,265,501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647,008,903.8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7,030,342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0%,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15%。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235,698股,包销金额为895,652.40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比例为0.07%。

2022年3月2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战配资金与网上、网下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0929028、010-80929029

联系人:投行销售总部

发行人: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日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伦生物"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04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706.00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35.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21.10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4.48%,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4.198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813.698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17%;网上发行数量为771.2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83%。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2,584.8980万股。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03元/股。

根据《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604.30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258.5000万股股票(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555.198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0.16%;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29.70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39.84%。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899879%。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3月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本次发行在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2年3月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33.03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2年3月2日(T+2日)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其获配金额的0.50%(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部分除外)。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3月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限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账户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为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跟投,跟投机构为方正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投资")。无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上述战略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2月25日(T-1)日公告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报告》及《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之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2022年2月24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3.03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8.94亿元。

依据《承销指引》,本次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方正投资跟投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5.00%,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方正投资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本次获配股数121.1020万股,获配金额为39,999,990.60元。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3月4日(T+4日)前,依据方正投资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简称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月)
方正投资	121.1020	39,999,990.60	-	39,999,990.60	24
合计	121.1020	39,999,990.60	-	39,999,990.60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3月1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9242,4242
末"5"位数	04633,17133,29633,42133,54633,67133,79633,92133
末"6"位数	915754,790754,665754,540754,415754,290754,165754,040754,987492
末"7"位数	8920867,7670867,6420867,5170867,3920867,2670867,1420867,0170867,9757221
末"8"位数	42032248,19077178,68205512,64671899,51220138,69359356,18197305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赛伦生物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0,594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赛伦生物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承销指引》《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2月28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34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843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为有效申购投资者,网下有效申购数量5,794,80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发行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的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2,685,630	46.35%	10,765,986	69.23%	0.04008738%
B类投资者	31,110	0.54%	124,654	0.80%	0.04006879%
C类投资者	3,078,060	53.12%	4,661,340	29.97%	0.01514375%
合计	5,794,800	100.00%	15,551,980	100.00%	0.02683782%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零股2,652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陆家嘴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团险万能",其为A类投资者中申购数量最大、申购时间最早(以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显示的申报时间和申购编号为准)的配售对象,且其获配总量没有超过该配售对象的有效申购数量。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3月3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3月4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5层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56991830、010-56991832

发行人: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3月2日